2020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

攀枝花馆设计、搭建及展场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2020中国（成都）智慧产业国际博览会攀枝花馆设计、搭建及展场服务

1.2 时间地点：

时间：7月23日至25日（根据疫情防控政策相应调整）地点：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2号馆（具体展位号

以展位确认书为准）

1.3展位示意图：见附件（攀枝花展区面积100㎡，具体以实际面积为准）

1.4 最高限价：19万元（大写：拾玖万元整），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2.基本要求

2.1 总体要求。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围绕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聚焦“两城”建设，做实钒钛、阳光“两篇文章”，展示我市“英雄攀枝花 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以5G、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物流网、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展示我市数字经济、智慧城市、智能制造、网络信息安全、数字娱乐等产业发展成果，促进产业和消费升级相结合，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高效能治理。

2.2设计要求。构思独特，设计理念新颖。智慧产业主题突出，总体格调明亮简约，设计能产生良好的视觉效果，具有新时代气息和信息数字化特征。突出展示攀枝花标志性元素，准确选择亮点，彰显特点，体现城市在智能制造、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康养、智慧农业、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成效展示，并注重展览项目的关联性和系统性。

2.3展示方式。展示手段丰富多样，展示方式应有实物、场景、模型（包括局部和全景）、图片、文字、多媒体、互动体验等形式，并力求突破与创新，更多地运用现代高科技声光影像展示技术。展区功能分区明晰，设计、布局合理，前后展示衔接恰当，转换自然。人流分布、观展流线科学合理。

2.4设计方案重点对场内展馆进行总体方案设计和局部效果展示设计，形成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三维效果图等方案，并附设计理念及思路。

2.5服务内容。负责攀枝花馆的设计和搭建(包括大件展品的往返运输费用等杂费全部费用)；负责舞台灯光、音响、安装调试、维护、拆除等。

3.合格比选申请人的条件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需有展览展示工程、创意策划、会务展览、商务服务；具备展览设计、展览项目施工等相应资质。

3.2具有良好信誉，在近三年的合同执行中无不良记录；要有现代会展业的新设计理念和思路，有较高的设计制作和协调服务能力，了解会展设计流行趋势。有承办省级及以上博览会、大型展会设计制作、搭建、布展的经验和成功案例。

3.3 具备在指定地点、按时、按图纸、保质完成施工项目的能力；具备按照展馆施工要求同主办方及展馆方进行联络沟通，符合项目有关设计、施工、运输等各项要求的能力；具备设计、制作、展馆搭建及拆除等能力，工程不得转包。

3.4能够根据要求及时调整完善方案，确保布展如期完成。

3.5整体和局部创意、设计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发生创意、设计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概由设计创意方承担全部责任，我方不负任何责任。

3.6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比选资格或中选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其他要求

4.1一旦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我方要求对方案进行完善，直至我方满意为止。成交供应商不得转让中选资格。

4.2设计方案确认后，按照双方确认的效果模拟图及审定的工作内容制作搭建。保障展馆制作按照双方约定的材质、工艺、效果及水电使用要求进行，且指派专人负责，定期检查施工进度，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施工，确保施工工程结构牢固安全、达到设计效果。

4.3施工时遵循安全的原则，要求结构安全稳固，施工材料必须符合环保要求和组委会要求，保证用电安全。

4.4项目质量、材料等特殊要求。项目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材料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条文规定。

4.5展会期间安排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及联络人员值守，负责与甲方和组委会有关部门保持联系。每天对展区进行检查、维护，负责开关电源，做好清扫，检查服务措施落实情况。展中出现异常，立即处理相关事宜。

4.6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组委会的有关要求，积极配合做好防控工作，整个服务提供中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主动配合组委会和我方共同维护疫情期间的展会秩序。

5.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文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文件。

5.1资格证明文件。包括申请企业简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近3年来在省级以上展会上施工的项目一览表及主要项目合同文本复印件，曾做过的优秀展台现场图文资料。

5.2设计方案。按照要求，对攀枝花馆设计方案形成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三维效果图等，并附有关文字说明。

5.3比选报名表。

5.4报价表。

5.5服务保障承诺书。

比选申请文件应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申请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盖公章。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后封口加盖单位公章。

6.资料提交

申请人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将申请文件递交比选人。资料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7月10日18: 00 ，逾期送达视为无效（纸质资料送达以接收时间为准）。